

南華大學10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校務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5年12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3:30-5:50

貳、開會地點：雲水居國際會議廳

參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肆、主席：林聰明校長

記錄：陳鈺琪

伍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本校獲得TCSA第九屆企業永續獎銀牌。
- 二、本校已符合向教育部申請系所評鑑自評之標準，請教務處等相關單位積極辦理。
- 二、後教卓時期，有關各部會競爭性經費之爭取將有大變革，「五加二」（亞洲矽谷、生技醫療、綠能科技、智慧機械及國防航太等五大創新產業，再加上新農業、循環經濟）、「南向發展」將是爾後政府施政、發展的主軸，請大家把握；另外，在地連結、跨領域學習也是本校該重視的項目，請各位集思廣益共同推動。
- 三、本校創新設立的「e學苑」曾是個亮點，但各校爭相仿效後，這個「特色」已經逐漸變成「平常」，希望大家要持續努力、創新、精進。

陸、上次會議(105年10月12日)決議事項：

序號	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	執行情形
1	通過「南華大學自我評鑑實施辦法」修訂案。	研發處： 已於11月1日公告於研發處網頁。
2	通過「本校組織規程」修訂案。	秘書室： 1. 經董事會第八屆第九次會議通過後，報請教育部核定。 2. 教育部均已同意核備，並於12月7日公告於秘書室網頁。
3	通過「南華大學專任教師聘約」第4條修訂案。	人事室： 已於10月28日公告於人事室網頁。
4	加強聯合服務中心實體及線上服務，結合修繕申請事宜，並加強宣導師生藉由聯合服務中心反應各項意見。	資訊中心： 1. 已於10月18日召開檢討線上聯合服務中心系統功能改進相關事宜會議。 2. 已強化線上聯合服務中心系統功能，並於學生校務行政系統，功能選單「空間借用/修繕申請」中增加聯合服務中心系統連結，以方便學生使用與觀看。 3. 線上聯合服務中心系統另已增加英語語系切換功能。 4. 線上聯合服務中心系統已於11月2日前

序號	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	執行情形
		瞻會議中操作說明及系統展示。
5	調整假日徒步區開放時間，並加強勸導遵守車輛停放規定，且避免進入行人徒步區。	總務處： 1. 已於105年10月13日起以服務志工及臨時宣導立牌告示，加強行人徒步區安全管理。 2. 已於105年10月14日擬定「校園行政教學徒步區改善措施」方案，並行公告師生提醒應注意相關事項。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修訂「南華大學學則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法規業經 105 年 11 月 23 日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。

二、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擬修正第 17 條條文中有關「性質特殊之科目」之定義或範圍，請再送經教務會議充分討論後再提本會討論，本案本次會議爰議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國際及兩岸交流處

案由：為提升行政效率，順利國際招生，擬將現有國際及兩岸交流處改組為國際及兩岸學院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年來學校投入相當多經費，來拓展國際化校園，並積極招收境外學生，目前境外生人數已達 248 位，其中修讀學位生達 227 位。

二、國際及兩交流處正積極與海外高校合作辦學，目前已有大陸武夷學院、福建工程學院、越南外貿大學、越南商業大學及越南孫德勝大學等高校與本校合作辦學，開辦境外專班，招收人數將近 200 人

三、面對境外生之快速增加，擬建議將現有國際兩岸交流處予以改組，並將境外學生輔導組更名為國際專案組，統籌全校校內英語學程專班及境外專班之開班、開課、及行政管理等工作。

四、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15 日 105 學年度第一學第一次南華大學國際及兩岸事務發展委員會及 105 年 11 月 21 日 105 學年度第一學第四次行政會議提案通過。105 年 12 月 14 日通過校務發展

委員會。

五、南華大學國際及兩岸學院設立計畫書詳如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捌、發言與回應說明

一、類此校務會議等重大會議之議案決議及訊息，建議除了公告之外，應再寄送校內人員知悉。(蔡代表加春)

回應說明：爾後重大會議之會議記錄除採公告周知外，將另行寄送與會人員知悉。

二、拍畢業照時會安排教職員團拍，但能參與的人較少，共識營活動幾乎全校教師都會到，這個時機算是團拍的最大公約數，建議可利用此機會安排團拍。(蔡代表加春)

回應說明：請秘書室安排於下次共識營活動時進行團拍。

三、1.日前發生TA工讀金拖延數個月未及時核發之情事，學校造成負面影響，建議同仁應該有同理心，並遵照SOP辦理，以避免類此情形再度發生。(蔡代表加春)

2.建議就工讀金延遲發放事件舉行說明會，以避免以訛傳訛。(李代表芯瑜)

回應說明：本案已完成核發，造成學生困擾頗感抱歉，教學發展中心將引以為戒，除已在臉書說明外並召開相關說明會。

四、本校遴選優良教師後未及時頒獎表揚，建請檢討改進。(蔡代表加春)

回應說明：若遴選後之頒獎活動未能配合校慶時程，則另行擇適當集會時頒獎。

五、參與傑出遴選之教師優資格不符之情形，建請釐清。(蔡代表加春)

回應說明：本案由學術副校長召集相關單位釐清與確認疑義之處。

六、中道樓空間運用情形建議應有充分討論。(林代表群智)

回應說明：本案已舉行二次校園環境與空間規劃委員會討論，已規劃後續與各院討論，原則上朝「院系集中及節約」方向努力。

七、本校四年來共獲得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補助壹億陸仟萬元，但各系分配的經費並沒有相對增加，建議是否由各系所討論各自的發展特色，並由學校分配經費支持發展。(林代表群智)

回應說明：

1.為協助各系發展特色，105年度教學卓越計畫辦公室請各系提出「教學卓越特色計畫」，經審查後共核定13案，確實有依所提計畫執行。

2.106年將是教學卓越計畫最後一年補助，政府推動南向發展、在地接軌政策相當明確，各個學校勢必有所因應、配合，希望各系所之發展特色能與前銜內容吻合、接軌。

八、招生工作應仍有加強之空間，建請就策略、戰術等能凝聚共識，以提升成效。(林代表群智)

回應說明：本校每週召開招生檢討會議，隨時調整招生策略、戰術，歡迎老師共同參與討論。

九、建議在共識營活動時有充分院系時間讓大家共同討論發展方向。(林代表群智)

回應說明：未來共識營將依議題酌予增加院系及綜合座談時間。

十、建議學校將網路宣傳列為選項之一。(楊代表仕樂)

回應說明：列為宣傳途徑之考量。

十一、建議就緣起樓消防設施被檢舉等案件舉行說明會，以避免以訛傳訛。(李代表芯瑜)

回應說明：緣起樓消防設施檢舉案係因兩家廠商間的糾紛，並經縣政府消防局、政風室無預警抽查，檢查結果皆符合規定，惟同意辦理相關說明會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主席結論

一、各位學生代表若有其他的意見或需求表達，請於12月19日(一)舉行與學生會代表、總務處、學務處等單位之會議中提出共同討論，以利可以為大家解決各種問題且滿足同學的需求與期待。

拾壹、散會(17：50)